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1-069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钱塘新区国产宽体客机零部件生产厂房(一期)二标段工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项目签约合同价格为人民币95,923.0088万元,若合同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合同履行过程如遇到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项目施工进度和竣工日期,导致一定的履约风险。

3、本合同自经双方代表人签字并经单位盖章且承包人已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之日生效。

一、合同签署概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中标钱塘新区国产宽体客机零部件生产厂房(一期)二标段工程的公告》,我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为"钱塘新区国产宽体客机零部件生产厂房(一期)二标段工程"的中标单位。近日,公司与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杭州大江东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签署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签约合同价格为人民币95,923.0088万元。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招标单位:杭州大江东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大江东产业集聚区前进街道绿荫路222号

法定代表人:胡聪健

注册资本:100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经营、政府性项目的开发建设;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实业投资、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外);建筑工程设计、施工;批发、零售:建筑材料;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2、公司与杭州大江东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三年本公司未与交易对手方发生类似业务。

4、履约能力分析:杭州大江东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是杭州钱塘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公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发包人:杭州大江东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浙江东南绿建集成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钱塘新区国产宽体客机零部件生产厂房(一期)二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名称:钱塘新区国产宽体客机零部件生产厂房(一期)二标段工程;

2、工程地点:东至东二河、南至四工段横河、西至东二路、北至东四河;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9-330191-37-03-801814;

4、资金来源:国有自筹;

5、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528,383平方米,主体结构为装配式钢结构,钢结构用钢量13,000吨以上,钢结构最大跨度69米,网架投影面积10万平方米以上。主要包括A01号飞机大型复材构件制造厂房(建筑面积47,116平方米),A02号飞机大型复材构件装配厂房(建筑面积432,248平方米),B01号航空科技研发中心(建筑面积37,713平方米),B02号宿舍楼(建筑面积11,146平方米),A06号门房(建筑面积30平方米),A07号门房(建筑面积30平方米),A08号计量间(建筑面积10平方米),B03号门房(建筑面积60平方米),B04号垃圾站(建筑面积30平方米)以及地下室。

6、工程承包范围:本次项目范围主要包括钱塘新区国产宽体客机零部件生产厂房(一期)二标段工程施工项目的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智能化、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室外、消防、电梯、泛光照明、标志标线标牌等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7、合同工期:总工期580日历天。

8、质量标准:工程施工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标准。确保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一次性达到国家、省市及地方相关专业验收合格标准,整体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确保"钱江杯"及"中国钢结构金奖",争创"鲁班奖"。

9、合同价:人民币95,923.0088万元

10、付款方式:

(1)待本项目取得施工许可证且承包人收到开工令进场施工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5%的工程款,从承包人上报第一笔产值后开始每月足额扣回,当月扣款不足的于次月补足,至扣完为止。

(2)工程施工期间,发包人根据审核确认的实际已完成工程量的80%,于次月25日之前向承包人支付上月工程进度款。发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达到合同总价款80%时,进度款不再支付。

(3)竣工验收合格、符合竣工退场要求,承包人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并归档且提交完整的相关竣工结算审核资料,经发包人认可后支付至该工程合同范围内实际完成工程量的85%,结算经发包人委托的审计单位审计完成且完整的资料归档后,支付至工程结算价的98.5%。

(4)剩余结算价的1.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为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交付业主起算,二年后退还质量保证金。质量回访不符合要求且不进行保修的,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单位维修,费用从承包人应付质保金中扣除。

11、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经双方代表人签字并经单位盖章且承包人已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之日生效。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是公司在大型航空制造业厂房施工总承包领域的新突破,项目的实施将大大提高公司工商业厂房屋顶资源的渠道,对公司在光伏建筑一体化市场的业务发展带来了重大机遇。

2、本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95,923.0088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36%,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公司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资金、人员、技术和产能均能够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本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该业主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项目施工过程中,如遇到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项目施工进度和竣工日期,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2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协商,基煜基金自2021年9月23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2021年9月23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基煜基金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申购及赎回业务。相关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及流程以基煜基金的规定为准。实际操作中,对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以基煜基金的具体规定为准。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东方红创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创新趋势混合	010699
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B	010821
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京东大数据混合	001564
东方红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东方红内需增长混合B	012243
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东方红睿丰混合	169101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A	001862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C	001863
东方红稳添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东方红稳添利纯债C	013168
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新动力混合	000480
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益丰纯债债券	009670
东方红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远见价值混合	010714
东方红战略精选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东方红战略精选混合A	003044
东方红战略精选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东方红战略精选混合C	003045
东方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中国优势混合	001112
东方红中证竞争力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东方红中证竞争力指数A	007657
东方红中证竞争力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东方红中证竞争力指数C	007658

二、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站:https://www.jiyufund.com.cn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三、重要提示

1、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等,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

2、关于上述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等业务、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管理人最新业务公告为准。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2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理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协商,好买基金自2021年9月23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同步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2021年9月23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好买基金办理下列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并可办理下列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定投起点金额为10元,无级差。

相关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与流程以好买基金的具体规定为准,实际操作中,产品最低申购金额、交易级差及费率优惠活动以销售机构为准。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东方红中证竞争力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中证竞争力指数	A类007657 C类007658
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东方红启瑞三年持有混合B	011312
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B	010821
东方红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价值精选混合	A类002783 C类002784
东方红安鑫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安鑫甄选一年持有混合	008770

二、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站:www.ehowbuy.com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三、重要提示

1、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等,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

2、关于上述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等业务、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管理人最新业务公告为准。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5、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2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恢复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因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信财富")业务调整,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泰信财富协商一致,决定自2021年9月22日起恢复泰信财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销售业务。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安信永利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0310
2	安信永利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0335
3	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0433
4	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77
5	安信消费医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74
6	安信动态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1185
7	安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1287
8	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1316
9	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1338
10	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1399
11	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1400
12	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1583
13	安信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1686
14	安信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1687
15	安信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1710
16	安信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1711
17	安信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2770
18	安信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2771
19	安信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3026
20	安信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3027
21	安信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3028
22	安信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3029
23	安信新目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3030
24	安信新目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3031
25	安信永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3273
26	安信永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3274
27	安信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3345
28	安信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3346
29	安信尊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95
30	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	003402
31	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	004167
32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3637
33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3638
34	安信量化精选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3957
35	安信量化精选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3958
36	安信中国制造2025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49
37	安信合作创新主题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93
38	安信工业4.0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4521
39	安信工业4.0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4522
40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5271
41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5272
42	安信稳健阿尔法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5280
43	安信比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587
44	安信尊享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5678
45	安信尊享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7099
46	安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5965
47	安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5966
48	安信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6346
49	安信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6347
50	安信盈利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6818
51	安信盈利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6819
52	安信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6839
53	安信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6840
54	安信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7243
55	安信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7244
56	安信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7245
57	安信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7246
58	安信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001
59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750002
60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750003
61	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750005
62	安信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	750006
63	安信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	750007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泰信财富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泰信财富的规定。上述基金可参与泰信财富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届时请以泰信财富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的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网站:www.essencefund.com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楼

2、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4-8821

网站:http://www.hxlc.com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92号世茂大厦C座12层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9月22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增基金直销账户信息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广大投资者投资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本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新增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的直销账户,原直销账户继续使用。现将本公司直销账户信息公布如下:

1)中国建设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4420 1501 1000 5253 1785

2)中国工商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喜年支行

银行账号:4000 0324 2920 0777 678

3)中国农业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凤凰支行

银行账号:4103 3100 0400 0662 8

4)招商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7559 1872 1710 402

5)中信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中信银行罗湖口岸支行

银行账号:8110 3014 1320 0268 711

6)交通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交通银行红荔支行

银行账号:4438 9999 1010 0069 33132

7)民生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全称:民生银行科苑支行

银行账号:6308 0129 2

8)中国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7588 6951 0704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公园大地支行

9)兴业银行

账户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3370 1010 0102 4806 47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投资者可通过如下方式了解详细情况:

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

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

以上信息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9月22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ST大集　　公告编号:2021-086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ST大集,股票代码:000564。公司股票于2021年9月15日、9月16日、9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核查及说明

㈠ 公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㈡ 重大事项情况

1.前期公司经自查,发现公司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需关注资产等情况,将在重整计划中通过资本公积金差异化转增方式解决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需承担责任的未披露担保、需关注资产对公司造成的损失,详见公司2021年1月30日《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简称"自查报告")、2021年2月9日《关于针对自查报告整改计划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2.2021年2月10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简称"法院")裁定受理相关债权人对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重整申请,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关于法院裁定受理部分子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关于法院裁定受理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关于法院许可公司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及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2021年3月15日,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部分股东重整,详见公司2021年3月16日《关于部分股东被法院裁定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2021年3月19日,管理人发布了《供销大集战略投资者招募公告》,详见公司《关于管理人发布(供销大集战略投资者招募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2021年8月6日,公司及子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及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2021年11月10日,详见公司2021年8月7日《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延期提交重整计划草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已完成债权申报登记并召开了公司及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详见公司2021年4月15日《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正在开展债权审核、引入战略投资者、筹备召开公司及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供销大集出资人组会议等相关工作,详见公司2021年8月28日《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整改暨重整进展和风险警示期间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2021年9月15日《关于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3.因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的公司重整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2月1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公司相关股东及其关联方未能在自查报告披露日起一个月内(即2021年1月30日起一个月内)解决相关问题,公司股票自2021年3月1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被年审机构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0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被年审机构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开市起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2021年2月27日《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2021年4月30日《关于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㈢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公司不存在其他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在股价异动期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经向控股股东询问,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㈠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1年9月15日、9月16日、9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公司股价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㈡ 业绩亏损风险等相关风险

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39,192,583.95元,详见公司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被年审机构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2020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被年审机构出具否定意见。公司2021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8,507,021.28元,详见公司2021年8月31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因受经济增速下行影响且新冠疫情对传统商超零售企业冲击较大,2016年重组标的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供销大集"或"重组标的")百货商超、大宗贸易、物业经营及金融服务等各项业务全面受到严重影响,2020年未达到业绩承诺的利润。对于2020年业绩承诺补偿,由于重组标的正处于重整程序中,其重整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海南供销大集2020年财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待重组标的完成重整程序后,公司将按照与业绩承诺方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的约定,根据公司年审机构确定的未实现利润情况,尽快通过相关审议程序确定业绩补偿方案。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㈢ 重整相关风险

1.截至本公告日,虽然法院正式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但公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是否形成各相关方认可的重整计划(草案);或者重整计划(草案)虽获得了相关会议通过但未能获得法院批准,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程序,宣告公司破产;或者重整计划虽获得法院批准但未能得到执行,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计划的执行,宣告公司破产。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14.4.17条第(六)项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公司如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将最大限度化解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发现公司存在的相关问题,将有利于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等如果不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郑重提醒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编号:临2021—068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王府井")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公告已于2021年9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公告编号临2021-064。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已于2021年9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公告编号临2021-067。

2021年9月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32.22元/股,本次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的行权价格为33.39元/股,有效申报行使收购请求权的股东将以33.39元/股的行权价格获得现金对价,敬请异议股东注意投资风险。

本提示性公告仅对本次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相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申报行使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的建议。

一、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基本情况

1、有权申报的异议股东

异议股东为在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对《关于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包含其各项子议案)以及《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表决时均投出有效反对票,并且一直持续持有异议股份直至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日收市时登记在册,同时在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期内成功履行相关申报程序的公司股东。

根据王府井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决议,在《关于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包括其各项子议案)以及《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中均投出有效反对票的数量合计为7,229,062股,因此可以申报行使收购请求权的异议股东持股数量为不超过7,229,062股。

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中持有公司股票且需要进行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在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15日)前完成将相应股票从信用证券账户划转至其对应的普通证券账户,并于申报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进行相关申报。

2、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15日。

3、申报时间:2021年9月16日至2021年9月22日之间交易日的9:30-11:30、13:00-15:00,期间公司A股股票停牌。

4、申报方式:公司本次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申报,不提供现场申报方式。

5、申报代码:706077。

6、申报简称:王府现金。

7、申报方向:申报卖出。

8、收购价格:33.39元/股。

9、申报数量:

(1)于申报期内,异议股东可以就异议股份全部或部分申报收购请求权。

(2)公司异议股东申报股份数量的上限,为该异议股东截至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15日)收市时登记在册的异议股份数量。

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之后,王府井异议股东发生股票卖出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被司法强制扣划等)、被设定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力、被司法冻结或发生法律法规限制转让的其他情形而导致持股数量减少的,其持有可享有收购请求权的异议股份数量相应减少;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之后,王府井异议股东发生股票买入行为而导致持股数量增加的,其持有可享有收购请求权的股份数量不增加。

(3)同一股票账户在申报期内可多次申报,有效申报数量为各次申报卖出数量之和,但不超过有权申报数量上限。

(4)对于异议股东持有的已设定了质押、其他第三方权利或被司法冻结等法律法规限制转让的股份,异议股东不得行使收购请求权。若已申报行使收购请求权的股份被设定质押、其他第三方权利或被司法冻结等法律法规限制转让的情形,则该部分股份的收购请求权申报自发生被设定质押、其他第三方权利或被司法冻结等法律法规限制转让的情形时无效。

10、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提供方: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安排,由首旅集团作为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提供方,受让全部有效申报行使收购请求权的股份。

二、关注事项

1、申报方向只能是申报卖出,申报买入无效;申报有效期内,当天可以撤单,次日开始不得撤回。

2、对于同一账户中的异议股份,异议股东可部分申报卖出。

3、股份保管:有效申报的异议股份将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予以临时保管。临时保管期间,异议股东不得另行转让该部分异议股份。

4、公司将在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首日和截止日刊登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提示性公告。

5、在申报期满后,公司需将申报结果和有效异议股份数量进行比对,剔除无效申报后,方能刊登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结果公告。

三、费用

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方、提供方后续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时,双方应各自按股票交易的相关规定支付股票交易印花税、过户费等税费。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员:岳继鹏、连慧青、李智、任昌杰

联系电话:010-65125960

五、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时间安排

2021年9月8日	刊登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公告
2021年9月15日	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股权登记日
2021年9月16日	1、刊登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2、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期首日,公司A股股票开始停牌
2021年9月22日	1、刊登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2、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期截止日
2021年9月24日(预计)	刊登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结果公告并于当日复牌,具体复牌时间以公告为准

以上为预计时间表,具体时间以相关公告为准。

六、后续事宜

1、本次申报有效期满后,公司将另行发布申报结果公告,请投资者关注资金到账日。

2、公司A股股票自2021年9月16日开市起停牌,并将于刊登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结果公告当日复牌。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21-056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21年9月24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21年9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5)。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进一步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6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2021年9月24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21年9月24日(周五)下午14:45时。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1年9月24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